

目录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本部门管理的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资产及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举借政府债务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二）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七、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八、名词解释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单位职责

武汉轻工大学由湖北省人民政府举办，实行中央和地方共建。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汉口常青花园学府南路68号。学校已形成以轻工食品类学科为特色，农产品加工与转化领域相关学科优势明显，以工科为主干，工、管、理、文、经、农、艺、法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

学校的主要职责是：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为基本职能，实施普通高等教育，开展继续教育，拓展中外合作办学。

（二）机构设置

学校设有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动物营养与科学学院、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数学与计算机学院、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医学技术与护理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部等14个教学院（部）。

设有学校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委（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党委组织部（党校、统战部）、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处、武装部）、保卫（部）处、工会、团委、发展规划处、人事处、教务处、科学技术处、产学研合作与成果处、研究生工作部（处）、招生与毕业生就业工作处、财务处、资产与设备管理处、审计处、基建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国际教育学

院、港澳台事务办公室）、离退休工作处、社会资源处（校友会工作办公室）等 22 个职能部门。

设有后勤保障部、图书馆、网络与信息中心、继续教育学院、教师发展中心、学报编辑部、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校医院、档案馆（校史馆）等 9 个直属单位。

二、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学校的工作重点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坚持以申博为引领，持续推进“双一流”建设，不断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以新校区建设为重点，积极拓展办学资源，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内部管理，激发学校发展活力；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加快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建设进程。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规定，武汉轻工大学 2021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武汉轻工大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 财务收支总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见表 1、2、3）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6275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74.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4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6.02 万元，占总收入的 0.5%；事业收入 237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37.7%；其他收入 68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上年结转收入 839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4%，动用事业基金弥补 29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4.4%。与上年相比，预算收入增加 1176.68 万元，增长率为 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计的科研事业收入增加。

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58153.52 万元，结转下年 4600 万元（主要是对纵向科研等项目次年结转的预计）。其中基本支出 44222.50 万元，占预算支出 76%；项目支出 13931.02 万元，占预算支出 24%。按经济分类具体明细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5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7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5%；资本性支出 2392.50 万元，占总支出的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支出）2446 元，占总支出 4%；其他支出 1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6.02 万元，占总支出的 0.5%。与上年相比，预算支出增加 1176.68 万元，增长率为 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学生扩招，在校生增加 1769 人，增加了相关支出。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安排及增减情况说明（见表 4、5、6）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0870.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758 万元，占预算收入 86.7%；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316.02 万元，占预算收入 1%；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3796 万元，占预算收入 12.3%。与上年相比，减少 1835.32 万元，下降 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拨款减少。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870.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58 万元，占预算支出 86.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6.02 万元，占预算支出 12.3%；上年财政拨款结余（转）3796 万元，占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与上年相比，减少 1835.32 万元，下降 6%，下降的主要原因：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提前预拨部分资金减少。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见表 5、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758 万元，基中基本支出 2211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7677 万元，津补贴 1384 万元，绩效工资 88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61 万元，医疗费 30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0），占预算支出 83%；项目支出 4639 万元，占预算支出 17%。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2.8 万元，下降 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提前预拨部分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见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通过实拨资金账户上缴财政所得，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和发行费用的支出。2021 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6.02 万元，主

要用于我校 2018 年和 2020 年湖北省高等教育债券债务利息和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112.52 万元，主要是新增 2020 年湖北省高等教育债券 3000 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学校运行经费）预算 9076.5 万元，其中：办公费 139.25 万元、印刷费 214.29 万元、水费 530.06 万元、电费 802.02 万元、邮电费 124.66 万元、物业管理费 1708.96 万元、差旅费 603.7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04.3 万元、维修（护）费 1042.26 万元、租赁费 12.5 万元、会议费 33.82 万元、培训费 121.6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7.95 万元、专用材料费 619.59 万元、劳务费 334.02 万元、委托业务费 189.8 元、工会经费 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6.3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2.9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21 万元（主要是一般设备购置）。与上年相比，机关运行经费（学校运行经费）增加 967.83 万元，增长率为 1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学生扩招，在校生增加 1769 人，其相关支出增多。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学校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8.5 万元，其中用财政拨款安排 4 万元（全部为因公出国境费），用其他资金安 214.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0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25 万元、公务接 57.95 万元）。与上年相比，“三公”经费减少 11.5 万元，下降为 5%。（见表 8）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08.3 万元（用财政拨款安排 4 万元，用其他资金安排 10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 万元，下降 5%。下降的原因是按要求继续压缩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用 52.25 万元（用其资金安排），比上年减少 2.75 万元，下降 5%。下降的原因是继续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用。2021 年我校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接待费 57.95 万元（用其资金安排），比上年减少 3.05 万元，下降 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学校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按照厉行勤俭节约、制止铺张浪费的要求，继续压缩公务接待费等费用。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湖北省 2020 年-2021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文件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编列政府采购预算 2027.72 万元（货物类采购预算 805.25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222.47 万元，无工程类采购预算）。其中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1961.72 万元，主要包括公车维修和保养 18.25 万元，车辆加油 17 万元，一般设备 150 万元，药品及耗材 300 万元，会计、审计服务费 28 元，维修（护）3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28.47 万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66 万元，主要包括中央支持地方改革发展专项预拨款网络通信费用 66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183.35 万元，下降 3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额度下达较晚，其中 191.5 万元的

设备采购因新增资产配置计划来不及申报等原因，2021年作政府采购计划；二是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提前下达资金减少。

四、本部门管理的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无省本级专项支出；无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无财政专项转移支付。

五、资产及政府债务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值108716.19万元，新增固定资产4235万元（不计无形资产），增长率为3%，无形资产新增842万元，增长率为6%；当年报废处置资产136万元。其中：学校占用的房屋总面积503057.44平方米，包括办公用房27874平方米，专用用房445712平方米，其他用房3786227.62平方米，学校土地使用权面积779759平方米。

固定资产总值142412万元（不计无形资产），其中房屋价值83590.51万元，车辆（小轿车）7台价值253.51万元，通用设备36376台/套，价值32521万元（其中，单价50万元及以上金额的通用设备66套价值6011.86万元），专用设备4810台/套，价值6283.21万元（其中，单价100万元及以上金额的专用设备2套价值283万元），其他固定资产19763.67万元。

(二) 举借政府债务情况及增减变化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政府债务（专项债务）余额 8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为 0 万元，专项债券为 8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0 万元，增长 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申请了 2020 年湖北省等教育债务专项债券 3000 万元。

六、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的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各项目的绩效目标，覆盖了全部财政预算资金；执行中，本部门将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根据监控和评价结果，及时调整完善预算执行，指导以后年度预算执行。

(二)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2007 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国务院根据有关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了普通本科高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上得起大学、接受职业教育。2013 年，国务院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促进研究生教育持续健康发展，通过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进一步完善了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2021 年学校重点项目是“高校资助专

项”，该项目绩效目标由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组成，具体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专项	项目编码	2018-362-001-001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教育厅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轻工大学
项目负责人	郑翹楚 吴德明	联系电话	027-83921583
单位地址	武汉市常青花园学府南路68号	邮政编码	430023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从 年至 年)		
起始年度	2018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1. 政策依据：按照国家教育部和省资助中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研究生进行资助，对学业优秀的研究生进行奖励；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由中央财政和省财政按比例分担，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由省财政和高校按4:6的比例分担。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习优秀的研究生；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贫困的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文件精神：地方所属高校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所需资金根据各地财力及生源状况由中央与地方按比例分担，其中：中部地区，生源为西部地区的，中央与地方分担比例为8:2，生源为其他地区的，中央与地方分担比例为6:4。文件规定：开展家庭经济学生资助工作需地方分担的资助资金全部由省级财政负担。</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研究生工作部(处)是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的学校归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组织研究生各类奖助学金项目的申报、评审和发放工作。学生工作部(处)是高校国家奖助学金的归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组织学校各类奖助学金项目的申报、评审和发放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激励优秀学生敢于创新、励志成才，有利于资助家庭贫困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学生全面成才。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激励优秀学生敢于创新、励志成才，有利于资助家庭贫困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学生全面成才。</p>		
项目实施方案	<p>研究生资助实施方案： 按2万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按600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按人均8000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学业奖学金。</p> <p>本科生资助实施方案： 按人均8000元发放国家奖学金；按人均5000元发放国家励志奖学金；按人均3300元发放春秋两季国家助学金。</p>		
项目总预算	2,876.00	项目当年预算	2,87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9年预算安排3520万元；2020年预算安排277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2876万元，比上年增加106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76.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7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研究生资助	奖助学金	助学金	1226	按2万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按0.6万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按0.8万元/人/年的标准发放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本科生资助	奖助学金	助学金	1650	国家奖学金8000元/生.年，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生.年，国家助学金平均3300元/生.年；国家奖学金32万，国家励志奖学金300万，国家助学金1318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建立多层次、多类型的学生奖助政策体系，加大对学生的奖励与资助力度，使学生能够安心学习和潜心科研，支持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推动其成人、成才。			
年度目标		以学年为周期实行动态调整和管理，激发我校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和创新积极性，奖励支持表现良好的学生更好地完成学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奖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勤工助学资助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助学金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率	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毕业生就业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生就业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科生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究生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奖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科生国家助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级优秀学生奖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勤工助学资助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助学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率	0.02%	0	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毕业生就业率	100%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生就业率	95.42%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科生满意度	96.82%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究生满意度	97.48%	≥98%	≥98%	计划标准

七、2020 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表）

八、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省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 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103 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四）行政运行（2010301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专项业务活动（2010305 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 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类）：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类）：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一）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十六）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会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八）本部门管理的财政专项资金：指本部门分配和管理的、不属于本部门预算支出的专项资金，包括省本级列支的专项支出、对市县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和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的要求，部门预算支出总数中不包含财政专项资金。